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

关于制订《专业顶岗实习标准》的通知

各专业系：

为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和《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建立健全质量保障体系，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我院顶岗实习教学、管理和服务，依据教育部等五部委制订印发的《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16〕3号），学院研究决定，由实训处牵头，各专业配合制订《专业顶岗实习标准》（以下简称顶岗实习标准），请你们认真组织，按要求完成工作任务。

一、指导思想

顶岗实习是职业教育专业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养学生良好职业道德，强化学生实践能力和职业技能，提高综合职业能力的重要环节。顶岗实习标准是组织开展专业顶岗实习的教学基本文件，是明确实习目标与任务、内容与要求、考核与评价等的基本依据。

二、目标

以校企合作、产教结合为基本手段，推进以顶岗实习标准为依据的顶岗实习工作，完善专业建设管理及质量监控和保障体系，进一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三、要求

1. 当前各年级正在开设的专业及 2020 年秋即将开设的新专业的顶

岗实习标准，均在本次制订之列。各专业有国家标准的，要充分对照依据国家标准，在国家标准不降低的基础上制定学院标准；无国家标准的相关专业，要充分借鉴同类标准或行业标准，结合实际制定学院标准（见附件 2）。

2. 各专业系在对社会用人需求进行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组织教研室、专业带头人、专业课教师和相关人员充分参与、协同制订。

3. 按照专业与产业、企业、岗位对接，专业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的原则，组织本地行业内重点企业、国有大中型企业及相关行业共同参与。

4. 标准分适用范围、实习目标、时间安排、实习条件、实习内容、实习成果、考核评价、实习管理和附件（包括顶岗实习任务书及实习计划、顶岗实习总结报告、顶岗实习三方协议书）共九个部分（详见附件 1）。

5. 字体字号要求见模板。另，表格内用宋体小五号字，行距设为固定值 15 磅。所有文字不得加下划线、不得设为斜体。

6. 工作进程：

(1) 3 月 30 日-5 月 30 日，各专业系分专业组织力量制订并研讨，完成初稿。

(2) 5 月 30 日-6 月 30 日，各专业分专业邀请行业企业代表进行研讨，充分吸纳行业企业意见和建议后对初稿进行再次修改，以进一步提高顶岗实习标准的质量。

(3) 6 月 30 日下午下班前，以专业系为单位打包提交顶岗实习标准

电子稿至实训处。文件名设为专业名称和标准制订牵头人姓名（如：数字媒体艺术设计-刘希）。

（4）7月，实训处汇总后会同教务处召开论证会，审核后提交主管院长批准执行。

特此通知。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教务处

2020年3月30日

附件 1:

《×××专业顶岗实习标准》模板

目录

一、适用范围

二、实习目标

三、时间安排

四、实习条件

（一）实习企业

（二）设施条件

（三）实习岗位

（四）指导教师

（五）其他

五、实习内容

六、实习成果

七、考核评价

（一）考核内容

（二）考核形式

（三）考核组织

（四）考核标准

八、实习管理

（一）管理制度

（二）过程记录

（三）实习总结

九、附件

格式要求（正文部分）

一、适用范围（宋体三号加粗，行距为固定值 40 磅。同级（一级）标题下同）

本标准适用于……（宋体五号，不加粗，行距为固定值 19 磅。下同）

二、实习目标

三、时间安排

四、实习条件

（一）实习企业（宋体四号加粗，行距为固定值 25 磅。同级（二级）标题下同）

（二）设施条件

1. 实训场地。（宋体五号，不加粗，行距为固定值 19 磅。同级（三级）标题下同）

2. 实训设施。

（三）实习岗位

（四）指导教师

（五）其它

五、实习内容

六、实习成果

七、考核评价

（一）考核内容

(二) 考核形式

(三) 考核组织

(四) 考核标准

八、实习管理

(一) 管理制度

(二) 过程记录

(三) 实习总结

九、附件

(一) 顶岗实习任务书及实习计划

(二) 顶岗实习总结报告

(三) 顶岗实习三方协议书（格式协议）

附件 2

国家标准对照情况

经对照国家 2016、2018 年首批、第二批颁布的顶岗实习标准，学院各专业情况如下：

一、学院 2020 年设置高职专业 28 个

已有国家顶岗实习标准的专业有（五年制大专相关专业参照执行）：

新闻传播大类（8）：摄影摄像技术、新闻采编与制作、影视编导、主持与播音、影视动画、广播影视节目制作、影视多媒体技术、影视多媒体技术

文化艺术大类（4）：戏曲表演、音乐表演、舞蹈表演、影视表演

旅游大类（1）：酒店管理

交通运输大类（1）：空中乘务

另有：音乐剧表演、计算机音乐与制作、钢琴调律、国际标准舞（2020）、产品艺术设计、人物形象设计、环境艺术设计、数字媒体艺术设计、舞台艺术设计与制作、影视照明技术与艺术、广告设计与制作、文物修复与保护、公共文化服务与管理、艺术教育（2020）14 个专业尚无国家标准。

二、学院 2020 年设置中职专业 6 个

戏曲表演、音乐表演、舞蹈表演、戏剧表演、杂技与魔术表演 5 个已有国家标准；美术类专业尚无国家标准。